

## 八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注：响应供应商及响应产品是小微企业的提供，否则无需提供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克山县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大队（单位名称）的采购融雪剂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采购融雪剂、融冰剂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山东馨海融雪科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4人，营业收入为3144.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753.83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齐齐哈尔鹤东产城融合发展服务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12月1日

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首页 / 我要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**企业名称: 山东馨海融雪科技有限公司**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独资)
小微企业信息争议申诉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370783MA3D9RR33U	注册资本:	3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潍坊滨海经济技术开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制造业
成立日期	2017年03月07日	行业	盐加工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
[经营异常信息](#)
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
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
[更多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交易执行系统 [230229]hjzjy[CS]20250003 第1包 2025-11-30 13:25:35

齐齐哈尔鹤东产城融合发展服务有限公司 2025-11-30 13:25:35